



第六十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66 和 67

提高妇女地位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题为
“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
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
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综述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研究的准备情况。报告着重指出这项研究的背景、广泛性、目标和范围，并且概述正在进行的和已计划的筹备活动，特别是确保所有利益有关者积极参加这个进程的努力。报告综述了实质性准备工作情况。

* A/60/150。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7	3
二. 准备这项研究的框架	8-24	4
A. 这项研究的背景情况	8-14	4
B. 这项研究的广泛性	15	5
C. 这项研究的目标	16-18	5
D. 这项研究的范围	19-24	6
三. 准备情况	25-51	7
A. 确保所有利益有关者参与的机制	27	7
B. 所有利益有关者作出的贡献及对其开展的外展活动	28-38	7
C. 现在和未来的活动	39-40	9
D. 实质性准备	41-50	10
E. 研究准备工作现有的资源	51	11
四. 结论和建议	52-54	11
附件		13

一. 引言

1. 大会在第 58/185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进行一项关于侵害妇女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的深入研究，并且以这项研究为基础，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出一份报告，以这项研究为附件。这份研究和报告应包括有关行动建议，供各国审议，其中包括有效的补救办法及防止和康复措施。这项决议要求在编写这份研究报告时，与联合国各相关机构和人权委员会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密切合作。这项决议吁请向会员国和相关非政府组织征集资料，包括关于战略、政策、方案和最佳做法的资料。
2.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通过了一项题为“消除侵害妇女的家庭暴力行为”的第 58/147 号决议，并且决定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上继续审议这个问题。
3. 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通过题为“致力消除为维护名誉而危害妇女和女孩的罪行”的第 59/165 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在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交的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的报告中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在同届会议上，大会通过了题为“消除一切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包括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所列的犯罪”的第 59/167 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出关于这个问题的综合报告。
4. 准备这项研究的过程也是回应第 59/165 和第 59/197 号决议的任务规定，这同研究本身一样重要。这是一个独特的机会，借此可显示在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方面继续存在的种种挑战。这项研究是一种手段，可促使对这个问题的注意，加强最高层的政治承诺，以及在国家和国际各级加速推动和加强一致行动。这项研究及其准备过程应使各有关方面更多地承担责任，制止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5. 一些因素，包括在 2005 年 3 月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对《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执行情况的十年审查和评估的准备工作，限制了秘书处以及其他利益有关者建立必要的合作和进行适当的协商进程以实现这些目标的能力。由于这个理由，谨向第六十届会议提出关于这项研究的临时报告。这项研究本身连同秘书长的报告将提交给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
6. 这个新的时限将提供必要的时间，以展开广泛的协商，加强政治承诺，从而采取行动，打击对妇女的一切形式的暴力。将计划各项工作，以确保所有利益有关者能有意义地参加，并且加强工作势头，以执行将向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提出供各国审议的行动建议。
7. 本项临时报告包括准备工作情况概述以及对实质性问题的初步讨论。

二. 准备这项研究的框架

A. 这项研究的背景情况

8. 在全球努力打击对妇女的一切形式暴力方面，大会已发挥极重要的领导作用。其具有重要意义《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48/104)中也载有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定义，该宣言在国家 and 国际两个层面提供了分析和行动的框架。根据该宣言第 1 条，“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系指对妇女造成或可能造成身心方面或性方面的伤害或痛苦的任何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包括威胁进行这类行为、强迫或任意剥夺自由，而不论其发生在公共生活还是私人生活中。第 2 条详述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包括但并不限于在家庭内和在社会上以及国家所做或纵容发生的身心方面和性方面的暴力行为，无论其在何处发生。

9. 大会目前每两年审议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不同方面。自 1992 年起开始审议对移徙女工的暴力问题；自 1994 年起开始审议贩卖妇女问题；自 1997 年起，影响妇女和女孩健康的传统的或习惯的做法；自 2000 年起，消除对妇女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包括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结果文件列出的罪行；自 2000 年起消除为维护名誉而危害妇女的罪行；自 2003 年起，消除对妇女的家庭暴力的行为。

10.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 2003 年 3 月举行的第四十七届会议上未完成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商定结论的工作。2003 年在大会审议了各种形式和表现的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但同样未通过一项综合性决议。大会因而请秘书长准备一项关于侵害妇女的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暴力行为的深入研究。这是有史以来第一次大会授权就这个问题进行深入和多方面的研究。大家的设想是，这项研究及其行动建议和准备工作将加强政府间共识的基础，加强大会的行动，以增强全球政策系统，从而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特别是加速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11. 各有关方面在各层面所进行的大量工作使人们更加了解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及其影响。在这个过程中，已开始形成打击这种行为的国际法律、政策和方案的框架，其中包括在公共和私人场所各种形式和形态的暴力行为。

12. 最有意义的是，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一般性建议 19 (1992 年) 阐明，基于性别的暴力构成公约第 1 条界定的对妇女的歧视，对妇女的歧视是此种暴力行为的主要原因。建议着重指出，基于性别的暴力严重妨碍妇女与男子平等享受权利和自由的能力。委员会的一般性建议 19 将基于性别的暴力列入人权范围。各国、联合国系统各实体、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研究人员和一些妇女人士正在用人权理念来防止和处理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并加强这方面的责任系统。

13. 尽管在拟订标准和准则方面已取得进展，但是在有系统地取得关于对妇女的各种暴力的性质、发生的范围和次数的资料方面没有同样的进展。此种资料缺乏或太少被认为严重限制有效的决策。此外，在世界各处，国际法律准则和政策的

执行仍然不够和不一致。这大部分是由于缺乏政治意志、预算资源不够、以及没有创造和维持不接受此种暴力行为的政治和社会环境。

14. 第一位暴力侵害妇女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在其九年任期结束时说：“在法治方面普遍充分估计到妇女的各种需要，问题是如何保证遵守和有效执行现有法律和标准。要创造和保持妇女可在其中确实不受基于性别的暴力之害的生活环境，仍然任重而道远”。(E/CN.4/2003/75，内容提要)。这项研究旨在有助于这个努力，同时避免重复现有的和正在进行的任务和活动。

B. 这项研究的广泛性

15. 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已成为国家和国际行动的重点。各国、联合国系统各实体、非政府组织和研究人员已做了大量工作，记录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研究防止暴力发生的对策，起诉和惩罚犯罪者，以及向受害人提供补救办法和救济。这项研究将以这些工作为基础。与此同时，必须在大会正在进行的工作的范围内看这项研究：大会授权为这项研究作准备，表示它非常重视对妇女的暴力问题。这项研究应当成为当前关于对妇女暴力问题工作的一个基准，并且为今后的工作铺路。研究将着重指出供大会审议的关键问题，包括关于对妇女暴力的各种形式和类型的资料；影响有效执行现有的标准和法律的因素以及克服此种限制的可望生效的做法和办法；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和对妇女人权的其他威胁之间的联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新形式以及犯下此种暴力行为的场所；以及国家和非国家行为者对此种暴力行为的责任。这份文件将提出战略措施，供会员国采取进一步行动。希望在准备过程期间与一切利益有关者的广泛磋商将提高对关键问题和建设的共识，以增加动力，促进具体行动，加强责任制度。

C. 这项研究的目标

16. 由此而言，这项研究是为了支持大会采取进一步行动。它将：

(a) 着重指出在世界各地一切形式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持续存在和不能接受；

(b) 找出办法，更好、更持久而有效地执行政府的承诺和义务，以打击一切形式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并加强责任制度；以及

(c) 加强一切利益有关者的政治承诺和联合努力，以防止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

17. 这项研究将加强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范围和普遍程度的认识，并且说明获取数据方面的差距和艰巨任务，包括如何评估对妇女暴力的普遍程度。研究将综述这种暴力行为的原因、后果及代价，并将此与可能的预防和补救行动联系起来。研究将讨论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持续存在的原因，并且找出打击此种暴力行为的良好做法例子和有效的战略。

18. 这项研究将参考特别报告员的结论，提出关键的战略建议，供大会采取行动，其目的是加强现有标准和法律的实施。研究将以政府间机构和联合国专家机构、包括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人权委员会和人权条约机构的其他特别机制的工作为基础。还要了解在区域一级所进行的工作，诸如在美洲国家组织、非洲联盟和欧洲委员会的框架内的工作以及国际和区域司法机构的工作。

D. 这项研究的范围

19. 大会的58/185号决议吁请这项研究涵盖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和题为“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结果文件以及其他有关文件所列明的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一切形式和表现，并按暴力形式分类。这项研究还将参照政府间机构的决议，包括大会、安全理事会、妇女地位委员会、人权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以及其他国际和区域制定标准和准则的工作，以及应用和解释这些标准所产生的判例和做法，诸如人权条约机构的工作和人权委员会以及国际和区域的法院和法庭的特别程序。

20. 这项研究将利用人权框架来探讨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将其与顽固存在的结构性不平等和歧视妇女联系起来，因为这种不平等和歧视是此种暴力的原因和后果。因此将参照国际区域性条约、公约和宣言以及联合国全球会议的结果文件。这项研究将显示，对需要国家负责和干预的各种类型和表现的对妇女暴力行为有了越来越多的了解。研究还将着重指出，处理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工作日益具体化，并重视此种暴力行为从私人领域延伸到公共领域，跨越不同暴力形式，贯穿整个生命周期。将着重指出这种暴力延伸现象对立法、政策和方案对策的影响。

21. 《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针对在家庭、社会发生的暴力行为以及国家所作或宽恕的暴力行为。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特别报告员最近建议扩大这些概念的范围，以包含由家庭到跨国领域的所有这类活动，她指出，这样我们有可能发现那些也许不明显的暴力行为以及随着全球变迁造成的种种矛盾冲突而出现并引起注意的暴力行为（E/CN.4/2004/66, 第40段）。

22. 为了促进执行现有的规范的政策框架，这项研究将根据应有注意的原则，探讨各国在防止、调查和惩罚政府或个人的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以及向受害人提供补救办法的责任。将讨论这种责任对特别是防止对妇女暴力的意义。还将讨论非国家行为者的责任问题。

23. 目前对家庭暴力等形式的对妇女暴力关注相当多，但对妇女的其他形式暴力行为仍然很荫蔽，未得到很好的研究，在法律和政策措施方面得到的注意较少。这项研究将特别注意此种类型和形式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也将研究增加妇女遭受暴力可能性的各种因素，诸如种族、族裔、年纪或残疾等，并研究此种暴力行为

具体的原因和后果。同样，通过与人口有关的调查或利用行政数据，可以在数量评估中比较经常、容易地了解对妇女的某些形式的暴力情况，但其他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则需要通过不同的研究方法去了解。这项研究将指出这些挑战，并提出改进数据收集及其利用的方法，以便拟订对暴力行为的对策。

24. 特别报告员指出“[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必须从社会的多层次和多部门同时采取措施解决，要与当地人民共同探讨在特定情况下如何促进落实妇女的权利”（E/CN.4/2003/75, 内容提要）。许多方面已展开多种努力，《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十年审查和评估对此作了概述（E/CN.6/2005/2, 第194至240段）。可借鉴良好做法例子来指导干预工作，这项研究将列出处理不同类型和表现的对妇女暴力的良好做法例子。

三. 准备情况

25. 准备过程是研究不可缺少的一部分，目的是确保会员国、非政府组织、联合国系统的实体和其他利益有关者作出有意义的贡献，并确保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现有经验和知识能够体现在研究中。同时准备过程还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创造必要的动力，对研究将提请大会采取行动的提议采取有效的后续行动，并执行这些建议。利益有关者的参与也将为日后监测这些建议提供更多的机会。

26. 本节总结到目前为止的准备工作情况，为确保所有利益有关者的参与而建立的机制以及为收集和反映所有利益有关者的投入而采取的步骤。同时也简要介绍了今后将开展的活动。

A. 确保所有利益有关者参与的机制

27. 为支持研究的准备工作，建立了两个协商机制。由联合国系统实体和非政府组织，包括区域网络的代表组成的工作队担任信息交流和向秘书处传送信息、评论和建议的主要渠道。工作队定期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会议，同时利用电子手段为没有派代表参加总部会议的实体和组织参与协商和作出积极的贡献提供更多的机会。由十名侵害妇女的暴力问题高级别国际知名专家组成的咨询委员会在研究准备过程的关键时刻提供指导和意见。到目前为止，主要是通过电子手段与咨询委员会进行协商，计划在准备过程的后期举行会议，审查和评论研究报告的章节草稿。

B. 所有利益有关者作出的贡献及其开展的外展活动

28. 研究将利用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的实体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信息，以及关于这个主题的众多研究和文献。

29. 对利益有关者开展外展活动旨在确保所有相关信息都被纳入准备过程，并确保这些利益有关者有效利用研究的准备过程，实现研究目标。提高妇女地位司网站的一个网页保证了信息的不断传播并鼓励更多方面的利益有关者参与。

30. 许多会员国在对《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 10 年审查和评价提供答复时提供了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信息（E/CN.6/2005/2 和 Corr.1）。《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缔约国在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中定期讨论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问题。此外，依照 2005 年 3 月一项普通照会中关于提供信息的要求，已有 45 个国家提供了最新信息或补充信息。由于研究的完成时间会晚于最初的预期，因此鼓励各国在 2005 年 10 月底之前提供这些信息。

31. 鼓励各国政府在国家一级开展活动，加强共同行动，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2005 年 4 月 28 和 29 日，法国政府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轮值主席国合作组织了“二十一世纪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国际会议，也为研究提供了投入。

32. 正在编纂联合国系统有关实体开展的相关活动清单，各实体也通过工作队提供相关的信息。鼓励这些实体组织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专题活动，或在以前计划开展的活动中增加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方面的内容或主题。希望这些工作能够为所有利益有关者创造更多的机会，使之能够尤其在区域一级提供各种不同的视角，并确保能够提出和解决关键问题。

33. 已邀请联合国机构，包括七个人权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表意见和建议，特别是就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和其各自的任务规定之间的关系发表评论。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在 2005 年 6 月 21 日举行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言，讨论了准备过程及合作机会，并请任务负责人尽可能提请注意该项研究。

34. 对妇女的暴力是人权委员会的许多特别程序在履行自己的任务规定时处理的一个问题。特别程序强调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和其各自的任务规定之间的联系，从而展示了这种暴力行为对妇女生活的方方面面和享受其他权利带来的影响。特别程序关于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形式和表现的分析和建议将给研究提供很多信息。任务负责人，除其他问题外，还讨论了适当住房权与家庭暴力、享受可达到的最高水平的身心健康的权利与各种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如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以及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与艾滋病毒/艾滋病之间的关系。还讨论了特殊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涉及以下问题，如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侮辱人格的待遇或惩罚，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宗教或信仰自由和食物权。

35. 研究还将借鉴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特别报告员的全部工作。特别报告员是向秘书处提供指导的咨询委员会的成员。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和提高妇女地位司的司长及工作人员会见了特别报告员，与其商讨了研究准备工作的进展情况。此外，还以通信方式提供最新信息。特别报告员接到邀请参加提高妇

女地位司组织的专家组会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一个工作人员代表她参加了会议。

36. 人权条约机构也处理了各种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意识到这些暴力行为与其他形式的歧视是有关联的，妨碍了妇女享受其他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将特别审议公约任择议定书第 19 号一般性建议、结论性评论、意见和建议中体现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开展的工作和采取的方法。委员会的工作重点是在缔约国持续存在的对妇女的暴力形式，打击这种暴力行为方面存在的差距和挑战以及缔约国应实施的措施。委员会的结论意见为缔约国今后采取行动提供了基准。委员会日益强调需要对所采取的行动进行作用评估，讨论了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发生和持续存在的一般框架。委员会在 2005 年 7 月举行的第三十三届会议上讨论了这项研究，并就研究的方法和内容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委员会打算在 2006 年 1 月举行的第三十四届会议上继续讨论这方面的问题。

37. 非政府组织可在准备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已邀请这类组织借助该项研究促使行动，以产生政策结果，在其社区内开展工作并在国家、区域和全球等各级同政府合作，更加坚定地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而努力。一份指导非政府组织提供投入的说明已广为传播。

38. 为确保与负责研究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处进行协调，该秘书处的代表参加了提高妇女地位司举行的两次专家会议（见下文 D 节）。2004 年和 2005 年，提高妇女地位司司长和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会见了研究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独立专家，讨论了共同关心的问题。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期间，将联合举行一次小组讨论会。

C. 现在和未来的活动

39. 鉴于已决定完成研究后提交给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今后几个月的时间里将加强并推进所有感兴趣的利益有关者之间的磋商过程。这方面的工作将包括在联合国总部举行情况介绍、协商和研讨会，工作对象是会员国和其他感兴趣的利益相关者。这些活动将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前夕和召开期间、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和 2006 年春其他职司委员会的会议期间进行。目前正在筹备联合国实体的研讨会，目的是确定战略，确保联合国系统在国家一级更一致地应对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并找出需要在国际一级加以解决的不足之处。2005 年 9 月/10 月，提高妇女地位司将举行网上讨论，为发表评论、作出贡献再一次提供机会。该司网站上张贴的活动日历提供最新信息。

40. 还将就该研究、其关键问题和建议进行讨论并交换意见，这些将与其他实体组织的活动同时进行，如学术会议、非政府组织论坛和政府组办的会议。非政府组织已编写了一份原已计划开展的活动的日历，在这些活动中也许有机会宣传及推动这项研究，并征求民间社会的意见。

D. 实质性准备

41. 根据大会授权的任务规定以及对上述投入及关于该主题的文献进行的不断审查和分析，已编写了一份附加说明的纲要，提交给咨询委员会审查评论。根据成员的反馈意见，正在进一步改进纲要和说明（见附件）。

42. 目前正在举行各种专家组会议和专家情况介绍会，支持该研究不同方面的准备工作。正在审查特别程序和人权条约机构的工作，以便在研究的分析中予以反映。下面总结了这些工作。

43. 已举行了两次专家组会议，一次是讨论对妇女暴力行为的数据和统计问题，另一次是讨论打击和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的良好做法。会议分别于 2005 年 4 月 11 日至 14 日和 5 月 17 日至 20 日举行。

44. 提高妇女地位司与欧洲经济委员会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合作组织了第一次专家会议，评估已收集到的关于各种形式的对妇女暴力行为的严重程度和普遍性的数据和统计，评价数据的质量和完整性，找出数据的缺漏和数据收集方法方面的困难，建议克服这些困难需要采取的步骤。专家们提请注意，需要有某些类别的数据，用以支持制订更有效的政策和方案，处理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并向受害者提供服务。

45. 专家介绍了收集对妇女暴力行为数据方面的各种国际和国家举措，包括卫生组织的多国研究、人口和保健调查的家庭暴力部分以及对妇女暴力问题国际调查（由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和加拿大统计局合作进行）等项国际性调查，以及评估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严重程度的国家举措，这方面办法是进行调查并日常收集行政数据和服务提供者的（有关犯罪、卫生、住房、死亡）的数据及其他来源的数据。

46. 专家组评估了两种最常见的对妇女暴力数据收集方式的优缺点，即，人口调查和从服务记录及统计中推断关于这类暴力行为的数据。这两种方式主要用于评估家庭暴力和亲密伴侣的暴力行为。人口调查能够反映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实际发生率，而非报告案例数，因而被认为是收集这类数据的最准确的方法。而且根据调查结果可以大致估计出总人口中暴力的普遍程度。然而，要推广使用这种方法成本高，细节操作难度大，而且结果易受方法变化的影响，因此很难将不同时间和不同区域的调查结果进行比较。

47. 定期收集的服务数据能够帮助评估特定人群中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范围和性质，有助于理解社会和有关机构处理这类暴力的办法。但这些数据并不能反映暴力的普遍程度。服务数据的获得及其质量情况很不一致，而且很少系统地收集这些数据。在资源匮乏地区和妇女暴力受害者受歧视、因而报告偏低的区域，从服务统计中收集数据面对的困难更多。这两种方法都无法用来评估特定形式的对妇女暴力的严重程度，要进行这方面的评估需要进行特定的调查。

48. 专家组会议最后提出了加强数据收集工作以评估对妇女暴力行为的严重程度建议，强调妇女安全的首要地位以及所有数据收集方面的保密性和隐私。他们还强调所有数据收集工作的目的都应是改进政策，改进服务或措施，解决对妇女的暴力问题。

49. 参加第二次专家组会议的专家讨论了法律、服务提供和预防方面的“良好做法”。专家们一致同意必须采取全面、协调和整合的方法，在人权框架内处理这些暴力行为，确保国家对此负责，从而防止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他们强调采取的措施必须是灵活的，即能够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发展，对情况的变化作出反应，而且要适合特定的背景情况。专家们建议使用“有希望的”做法的概念，因为很多因素都会对特定做法的质量或效果产生影响，而且评价特定做法的各种参数很少是明确界定的。他们建议不要作普遍归纳，而要采取一种比较适度的方法，提供范例来显示执行人员和评价结果都证明是良好的和/或有希望的现行做法和措施。与此同时，专家们注意到各国政府作为各种国际人权文书的缔约国，已经被要求保护妇女的人权。因此，更需要服务提供方面确立良好做法的一般原则。专家们注意到用于处理对妇女的暴力问题的资源不足，同时缺少衡量有关措施有效性的研究数据和文件，特别是缺少作用评估。专家们强调妇女非政府组织在拟订和执行打击对妇女的暴力的举措方面能够发挥关键性的作用。

50. 已经委托有关方面编撰几份背景文件，阐述这个问题的一些具体方面，包括对妇女暴力的代价，贩运妇女的数据和打击暴力的国际法律框架。随着工作的不断进行，将会委托编撰更多的文件。

E. 研究准备工作现有的资源

51. 大会第 58/185 号决议要求秘书长“利用现有资源，必要时补充自愿捐款”进行深入的研究。2004 年 4 月提交的筹资建议表明，研究的准备工作所需经费为 550 000 美元。最初筹资建议并未包括目前设想的许多活动，这些活动的目的是加强有关研究的协商和宣传工作。2005 年 7 月，拟订了一份用来开展更多活动的 120 000 美元的补充建议并提交给可能提供捐款的国家。到 2005 年 7 月，奥地利、法国和荷兰政府已捐助了 480 000 美元。还需要筹资 190 000 美元才能开展计划的所有准备活动。

四. 结论和建议

52. 已建立了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广泛的标准和规范框架。国家、联合国系统的实体、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的利益有关者已开展了各种工作防止和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然而，这种对妇女的暴力行为仍在世界各地广为存在，同时还出现了新形式的对妇女的暴力。

53. 秘书长关于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深入研究的准备过程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向允许对妇女暴力行为存在的文化提出挑战。各方利益有关者积极参与准备过程并为此作出贡献，这将为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采取有效行动提供支持。准备过程将确保解决关键问题，提出战略建议，更好、更系统、更有效地执行打击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现行标准和规范。同时还将加强监测和责任制度，实现持久的变化。

54. 建议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注意本临时报告，并决定根据这项研究和秘书长的报告在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上审议对妇女的暴力问题。

附件

研究的初步概要^a

导言

1. 大会第 58/185 号决议请秘书长就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一切形式和表现进行一项深入研究，报告导言将说明这项研究的上述任务规定。导言将概述该研究的目标和目的、所用的方法、所进行的研究和准备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信息来源。导言中将说明该研究报告各章的内容以及结论和建议。

第一章 概览

2. 本章将确定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范畴以及该研究对此难题采用的方法。本章将简述该问题得到国际注意的历史过程和关于侵害妇女暴力行为国际规范框架的发展过程。本章将凸显采用国际和区域及联合国全球会议所缔结的条约、公约和宣言中所载的人权规定来处理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本章将讨论国家对处理侵害妇女暴力行为应负的责任，特别是刑事司法系统的作用。本章将提及非国家行为者起的作用。

3. 本章将摘述国际和区域级的各种机制，特别是人权条约监测机构和特别程序，在提高对该问题的注意力方面发挥的作用。

4. 概览也将指出非政府组织，尤其是妇女组织在将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提到全球议程上所起的作用。概览将指出男子在制止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方面起的作用。

第二章 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形式和表现概览

- A. 主要在家庭中犯下的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
- B. 主要在社区中犯下的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
- C. 主要由国家犯下或获其容忍的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

5. 本章将叙述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形式和表现及暴力行为发生和（或）获容忍的地点（背景）——家庭、社区、国家。本章将讨论对涉及国家责任和需国家采取措施的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形式和表现的日益理解。这些形式和表现特别反映在《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委员会的一般性建议 19、《北京行动纲要》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结果文件、人

^a 预期该研究包括脚注和附件在内不超过 120 页。每章的大约长度仍待决定。

权委员会和大会的决议以及其他规范和标准制订工作中，如临时和永久性国际刑事法庭等。它们也反映在适用和解释这些标准过程中逐渐产生的做法上，如反映各法庭、关于侵害妇女暴力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以及其他人权条约机构和人权委员会特别程序的工作上。本章将审查各区域机制的贡献。

6. 本章将讨论国际和（或）区域标准制订机制作出的反应，以及目前在预防、起诉和处罚方面的做法——主要在国际一级的做法。本章也将讨论上述分类的局限性以及发生不同形式暴力行为地点上的重叠。本章将指出在一个以上地点发生的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同样或类似形式（例如强奸），并将讨论制止这类暴力的有关义务。

7. 本章将提请注意使妇女更易遭受暴力行为的因素，例如种族、族裔、年龄、残疾等。本章也将提出需要进一步注意、以加强全球政策回应的关键问题。

第三章

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因果，包括代价

- A. 歧视妇女起的作用
- B. 社会、经济、文化，传统和宗教起因和风险因素
- C. 将各因素联系起来：风险因素和侵害妇女暴力行为起因的生态模式，将个人、人际关系、社区和社会（国家）等因素联系起来
- D. 侵害妇女暴力行为对个人、家庭和社区的影响，包括代价
- E. 跨领域问题：侵害妇女暴力行为作为一项起因和作为一项后果
- F. 采取措施预防侵害妇女暴力行为及向受害者提供有效支助所涉的各种问题
- G. 行动建议

8. 本章将凸显与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有关的起因和风险因素，以及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特定起因与形式之间的联系。还将凸显歧视妇女对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起因和施暴特点所起的作用。本章将强调在确定各种起因方面的困难，并着重指出必须了解相互关连的各风险因素，这是制订有效预防战略的主要步骤。

9. 本章将讨论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所涉立即、中期和长期后果，强调其对妇女，但也包括对家庭、社区和社会的影响。本章将着重指出在确认和评估对女孩和妇女暴力行为的所有可能后果、包括这类暴力对心理的影响及其潜在的长期影响方面的困难。本章将评估关于侵害妇女暴力行为对个人、家庭、社区和社会造成的损害及其范围、内容的调查、研究和研讨以及调查结果，以此探讨侵害妇女暴力行为造成的损害。在这方面，本章将讨论侵害妇女暴力行为对发展造成的影响。

本章特别将讨论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所造成的诸如艾滋病毒/艾滋病、贫穷和病弱等后果。

10. 本章将探讨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既可能是一项起因，也可能是一项后果，以及这一联系对有效预防和支助受害者努力的影响。本章也将讨论妇女对妇女施暴问题。

第四章 国家的责任

A. 国家对预防、起诉和处罚一切形式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提供补救办法和支助受害者的义务：演进的国际人权法和惯例

B. 国家未履行其义务的领域

11. 本章将讨论国家按照尽责原则，出于人权考虑而处理一切形式侵害妇女暴力行为，这方面的责任包括预防一切形式的侵害妇女暴力行为、调查和起诉暴力行为、处罚犯罪者以及支助暴力行为受害者。

第五章 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普遍情况和程度概览：关于一切形式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统计和数据收集

A. 根据现有关于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统计和数据概述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各种形式

已收集数据的对妇女的暴力形式

数据收集的范围和程度

收集的数据来源（独立实体、政府实体、非政府组织）

收集和分析数据的方法

B. 数据收集和方法方面的差距和困难

对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报告不足和不予报告造成的困难

缺乏对一些形式的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数据收集，或未按地理区域分类

数据收集的方法问题

C. 缺乏数据或数据质量不高对决策者和服务提供者的影响

D. 关于加强数据收集和克服不足之处的建议

12. 本章将讨论现有关于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数量信息现况，并概述不同形式的这类暴力行为的普遍程度。本章将评估现有关于各种形式的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

范围和普遍性的数据和统计，评价这些数据的质量，并找出在数据收集方面仍然存在的差距。本章将审查汇集数据的方法。本章也将强调在数据收集和方法方面的差距和困难。本章还将讨论数据掌握情况与有效决策和倡导之间的关系。

第六章

在处理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方面的良好做法

- A. 执行上的困难和关键问题
- B. 有助于预防和消除侵害妇女暴力行为的宪政和立法框架
- C. 刑事司法部门起的作用
- D. 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及其与立法的关系
- E. 倡导、教育和推广努力：需要多方利益有关者参与
- F. 执行和实施问题
- G. 需要采取持续的监测、评价和纠正措施

13. 本章将凸显在国家一级执行关于侵害妇女暴力行为国际法和政策框架方面的持续困难，并探讨遭遇这些瓶颈的原因。本章将讨论男子在制止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方面起的作用，并审议加强执行工作的一些关键问题。

14. 本章将讨论和分析业经采用、并预期将在预防及制止暴力行为和帮助加强妇女权利方面产生积极成果的立法、政策、战略以及宣传和能力建设方面的良好做法范例。本章将讨论一项关于侵害妇女暴力问题的全面战略的必要组成部分。本章将讨论在采用多部门办法制止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方面的经验，以及不同利益有关者作的贡献。本章也将讨论如何形成不同利益有关者之间的有效联盟、网络和协作，以有效打击侵害妇女暴力行为，消除歧视和促进两性平等。

第七章

结论和建议

附件

15. 附件内容包括致谢和书目，包括网址。
